

诚信复试承诺书

我是参加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的考生，我郑重承诺：

一、我已认真阅读并清楚了解《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办法》、《考场规则》等有关规定，独立应考，诚信答题。

二、我保证在报名阶段提交的报考信息、证件及其他复试材料真实、准确。因信息误填、错填，导致不能复试、录取、以及入学后不能进行学籍注册的，遗留问题由考生本人负责。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二、我将自觉服从复试期间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接受复试工作人员的管理、监督和检查。自觉维护考场秩序，不拒绝、不妨碍工作人员履行管理职责。

三、我知悉研究生复试考试内容为国家秘密，参加考核时不拍照、录音、录像、直播，在考核过程中及本学科复试工作全部结束前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透露或传播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四、我保证在复试中诚实守信，自觉遵守国家和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有关研究生招生考试法规、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如有违规行为，自愿服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所作出的处罚决定。

考生签名：

2025 年__月__日